

臺北市青少年發展暨家庭教育中心 函

地址：100025 臺北市中正區仁愛路1段17
號

承辦人：張喜婷

電話：02-23514078轉1615

傳真：02-25418752

電子信箱：az4473@gov.taipei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民權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青家字第11230026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徵件活動計畫書暨報名表格式各1份 (27013159_1123002653_1_ATTACH1.pdf、
27013159_1123002653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辦理「1、2、3、笑一個！我家的幸福好時光」徵件
活動實施計畫1份，請學校協助公告並鼓勵所屬學生家庭
及教職員工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促進親子互動、增進家庭情感交流，希望透過本次比賽，用照片與文字書寫的方式，共同展現北市溫暖關懷的家庭氛圍，帶動與提升正向家人關係。
- 二、本活動請學校協助公告廣為宣傳，並鼓勵學生家庭及所屬教職員工踴躍參加，另請結合家長會協助推廣。
- 三、請有意參加人員，自即日起至112年7月31日（星期一）止，於本中心徵件活動專屬表單上傳參賽作品及報名資訊。（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ncqAZGXnkMZ55tGU7>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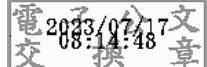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臺北市國小學生家長聯合會（煩請士林國小轉交）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國中學生家長會聯合會（煩請中正國中轉交）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高中學生家長聯合會（煩請景美女中轉交）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高職學生家長會聯合會（煩請南港高工轉交）

民權國中 1120717



OOAA1126005194

(含附件) 
電文換章



裝



訂

線

公文文號：1126005194

主旨：檢送辦理「1、2、3、笑一個！我家的幸福好時光」徵件活動實施計畫1份，請學校協助公告並鼓勵所屬學生家庭及教職員工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輔導組長 朱嬿如 送陳/會 112/07/19 08:40:14

公告周知。

2.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朱嬿如 決行(代理：輔導主任 蔡孟谷) 112/07/19 16:24:21

公告周知。

